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代碼：0031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以下為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所刊發之【中船防務關於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志東

廣州，2025年4月29日

本公告公佈之日，董事會的八位成員分別為：執行董事陳利平先生；非執行董事顧遠先生、任開江先生及尹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斌先生、聶煒先生、李志堅先生及謝昕女士。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2025-016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船重工”），系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埔文冲”）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黄埔文冲为文船重工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31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黄埔文冲已实际为文船重工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37 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

●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文船重工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黄埔文冲于近日就其全资子公司文船重工获得的《海上风电场桩基过渡段供应及运输合同》项目出具母公司保函，为文船重工提供履约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89 亿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办理担保业务，为文船重工就该项目申请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41 亿元。以上担保金额共计为人民币 9.31 亿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及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 2024 年度拟提供担保及其额度的框架议案》，同意子公司 2024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6.30 亿元，其中黄埔文冲为其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35.50 亿元，为其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80 亿元；上述担保额度，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被担保人之间可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被担保人之间可调剂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2024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021）。

为满足文船重工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本次将广州黄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船海工”）尚未使用的人民币 8.80 亿元担保额度调剂至文船重工。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本次调剂前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额度	截至本公告日已使用担保额度	尚未使用担保额度
1.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黄埔文冲	文船重工	100%	26.70	8.80	35.50	28.00	7.50
黄埔文冲	黄船海工	100%	8.80	-8.80	-	-	-
小计			35.50	-	35.50	28.00	7.50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71819879XU

成立时间：1994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福安村洪奇沥

东岸十一至十二涌

法定代表人：陈宏领

注册资本：人民币 41,000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文船重工资产总额人民币 249,844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94,061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55,783 万元；2024 年 1-12 月，文船重工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99,573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2,094 万元。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文船重工资产总额人民币 296,903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243,030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53,874 万元；2025 年 1-3 月，文船重工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858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910 万元。

文船重工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黄埔文冲的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广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
担保人	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人民币930,727,361.44元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及期限	1. 为文船重工就《海上风电场桩基过渡段供应及运输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提供金额为人民币689,427,675.14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自基准日期（签约）起至履约证书颁发前。 2. 为文船重工就《海上风电场桩基过渡段供应及运输合同》项目开具的金额为人民币137,885,535.03元的履约保函和人民币103,414,151.27元的预付款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迟于2026年4月1日失效。

是否存在 反担保	否
-------------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文船重工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文船重工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黄埔文冲的全资子公司，黄埔文冲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审批程序合法，符合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28.00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37 亿元，占公司 2024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5.91%。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